**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激励资金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 **项目主要内容**

响应上级部门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我单位向上级报送符合条件的村集体，此次具体项目内容为扶持西刘举人村发展生姜产业，建设4个村庄的基础设施及道路，解决急需改善的农村生活基本设施，利用各项政策资源因地制宜打造村级特色产业。

1. **实施情况**

为切实推进乡村振兴，规范财政补助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和运行高效，该项目由之前申报的村集体向我单位提出支款申请，经我单位审核无误后向上级部门进行申请，上级拨付我单位资金后，有我单位按照实际报送标准向该村进行拨付。

1. **实施主体**

本项目主管预算部门及项目实施主体为天津市宝坻区大口屯镇人民政府。

**4.下达预算**

资金由我单位年中调整预算，并向财政局提出预算申请，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激励资金460万元，2022年财政局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及时拨付我单位460万元。

**5.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总体目标为支持薄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解决急需改善的农村生活基本设施，利用各项政策资源因地制宜打造村级特色产业。数量指标改善基础设施村庄数量4个，生姜设备购置台数不低于10台；质量指标采购生姜设备合格率≥95%，工程质量检测合格率≥90%；时效指标基础设施完工时间2022/12/31之前，成本指标支持薄弱村每村拨付数40万元，农业设备采购成本300万元；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人员就业率90%，社会效益促进本村农业发展率92%；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90%。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预算资金总额为**449万元**。**

1. **资金组成**

其中中央资金449万元。

1. **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

资金计划完成449万元，实际完成金额44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49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实际支付金额为44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截止2022年底资金支付完成449万元，资金与预算相符，对照预定计划目标项目已经完成，按上级规定及时支付到村及施工单位，资金支付依据合理合规，

**2.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评价时点，对照预定计划目标项目已经完成，按上级规定发放资金，有效支持薄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解决l急需改善的农村生活基本设施，利用各项政策资源因地制宜打造村级生姜种植特色产业。

**2.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改善基础设施村庄数量4个，生姜设备购置台数不低于10台；质量指标采购生姜设备合格率≥95%，工程质量检测合格率≥90%；时效指标基础设施完工时间2022/12/31之前已经完工，成本指标支持薄弱村每村拨付数40万元，农业设备采购成本300万元；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人员就业率93%，社会效益促进本村农业发展率95%；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96,%，均达到预期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将本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激励资金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项目与批复下达相符，资金落实到位，其他各项绩效指标任务已完成。项目完成后，我们对绩效自评结果在政务平台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截止目前，未收到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反馈。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